

中国安装协会文件

安协〔2020〕9号

关于开展 2020-2021 年度中国安装协会 科学技术进步奖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直辖市、自治区安装协会（分会），有关行业建设协会，中国安装协会（会员单位）地区联络组，各会员单位：

现将 2020-2021 年度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评选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依据

1. 科技部《关于进一步鼓励和规范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的指导意见》。

2. 《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评选办法》（安协〔2019〕12号）。

二、申报时间

1. 申报、推荐时间：2020年5月15日至7月15日；
2. 在线填报时间：2020年7月16日至8月10日；
3. 纸质申报资料受理时间：2020年8月11日至8月31日；
4. 形式审查时间：2020年7月22日至9月10日；
5. 专业审查时间：2020年11月2日至11月30日；
6. 评审时间：拟定2021年3月。

三、申报方式

1. 采取网络申报与纸质申报相结合的方式。
2. 成果申报单位向推荐单位提出申请，推荐单位汇总申报信息、填写并提交“2020-2021年度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卡领取表”（见附件）。由推荐单位向申报单位发放申报卡。

3. 申报单位登录中国安装协会网站（www.anxh.cn）“科技进步奖网上申报”端口，凭申报卡号和密码进入申报系统，在线填报申报资料，在线生成、打印《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书》（A4纸，1式1份），签字、盖章，与相关附件材料装订成册，交推荐单位统一邮寄，不单独受理。8月11日关闭网上申报系统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评选活动不收取费用。

2. 申报单位限定为中国安装协会会员，非会员单位可按我会章程规定，入会后参加。

3. 各推荐单位应认真做好成果项目遴选和审核把关，突出行业特色和专业特点，优中选优，注重质量，并对所推荐成果项目的真实性负责。

4. 主要完成人前三位应在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完成人之列（少于三人时除外）或在成果中起关键作用，其他完成人应注明在成果中所起作用，不得虚报。提供的知识产权证明应与本成果相关且未在往年获奖成果中使用。成果应用项目一般不超过三年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唐忠赤，刘毅

部 门：科技推广部

电 话：010-68514801，010-68040822

邮 箱：kejiwei2008@126.com

地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1 号国宾大厦 9603 室

附件：2020-2021 年度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卡领取表



附件

**2020-2021 年度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
申报卡领取表**

推荐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序号	申报单位名称	申报的成果项目名称	
请推荐单位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前将该表盖章扫描件和 word 版一并发送至科技推广部邮箱 kejiwei2008@126.com。			
推荐单位联系人		职 务	
手机号码		电子邮箱	
通信地址			

2020 年__月__日